

忠实

TRUE BELIEVER

Nicholas Sparks

[美]尼古拉斯·斯帕克斯 著

陈或 罗莉莉 译 作家出版社

美式催泪弹·纯爱小说教父新作·出版当日即攀上亚马逊排行榜第①位
雄踞《纽约时报》排行榜50余周

信徒



(京权) 图字: 01 - 2006 - 2558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忠实信徒 / (美) 斯帕克斯著; 陈彧, 罗莉莉译.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 4
ISBN 7 - 5063 - 3669 - 3

I. 忠… II. ①斯…②陈…③罗… III. 长篇小说 - 美国 - 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42472 号

Copyright © 2005 by Nicholas Sparks 版权所有
华纳图书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忠实信徒

作者: (美) 尼古拉斯·斯帕克斯

译者: 陈 彧 罗莉莉

责任编辑: 张亚丽

封面设计: 视觉共振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E - 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640 × 960 1/16

字数: 230 千

印张: 16.75

印数: 001 - 27000

版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063 - 3669 - 3

定价: 25.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杰里米·马什坐在演播室里，在现场观众中显得格外醒目。这是十二月中旬的下午，现场包括他在内只有半打男性观众。他一身黑衣，当然，配衬着他的黑色卷发，浅蓝色的眼睛，和流行的短蓄须，看上去十足一个纽约人——他确实也是。观望台上嘉宾的同时，他还偷偷打量着前三排一个迷人的金发女郎。杰里米是个深度调查记者，他的职业要求他能同一时间有效地执行多个任务。现下他正追踪一篇报道，而那个金发女郎不过是观众之一；然而，职业性的观察习惯让他忍不住对身着小肚兜和低腰牛仔裤的她发出赞叹，实在太迷人了。从记者的视角看，的确如此。

杰里米试着排除杂念，将注意力集中到嘉宾身上。这家伙可笑透了。身为招魂师，当他在聚光灯下声称听到坟墓里传来的声音时，杰里米觉得他看上去像得了便秘。他把自己想象成每个人的亲兄弟或是最好的朋友，亲昵得不像话。不过，广大观众似乎对他肃然起敬——包括迷人的金发女郎以及请那家伙招魂的女人——都把他当成天赐良才。真有意思，杰里米想，阴阳相隔的爱人们最终一定会重逢，从坟墓里走出来的灵魂总是笼罩着耀眼的天使之光，被平和宁静的光环围绕。杰里米从没听招魂师介绍过从更闷热的地方来的灵魂。从来没有一个亡者对亲人提起自己曾被插在肉叉上烧烤，或是被扔进一锅机油里蒸煮。不过杰里米清楚自己过于愤世嫉俗了，他不得不承认，这次节目做得相当不错。蒂莫西·克劳森也不错——比多年间杰里米报导过的大多数骗子好多了。

“我知道这很难，”克劳森对着话筒说，“但是弗兰克想告诉你他该走了。”

那个请他招魂的女人太投入了，看上去随时都会昏厥过去。她五十岁上下，衬衣上有绿色花纹，红色卷发支棱得满头都是，双手在胸前紧握着，因为握得太紧，手指都泛白了。

克劳森没再说话，他把手举到额前，再一次带领观众前往他所谓的“来世”。他放下手，全场鸦雀无声，人们安坐在座位上，身体前倾，都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克劳森将今天的第三位观众请上台。没什么好奇怪的，这档风行的脱口秀节目中，克劳森是惟一有号召力的嘉宾。

“你还记得他写给你的那封信吗？”克劳森问，“就是他死前那封。”

女人大声喘气。旁边的工作人员把话筒拿得更近，这样能使电视机前的每个人都听得一清二楚。

“记得，但你是怎么知道——”她支吾着。

克劳森没让她把话说完。“还记得信上说了什么吗？”他问道。

“记得。”女人的嗓子嘶哑了。

克劳森点着头，好像看过那封信似的。“是关于宽恕，对吗？”

这档全美最知名的午后脱口秀的女主持人坐在长椅上，专注的眼神从克劳森转向女人，又转回来。她看上去又惊讶又满意。招魂节目的收视率一直是有保证的。

那女人点头时，杰里米注意到睫毛膏沿着她的脸颊流了下来。摄像机推得更近，这个画面无比清晰。节目的戏剧性也达到了高潮。

“可是你是怎么……”女人又重复道。

“他还谈到了你妹妹，”克劳森的声音很轻。“不仅是他自己。”

女人惊呆了，盯着克劳森。

“你妹妹爱伦。”克劳森继续说道。底牌掀开，女人终于失声大哭。眼泪像自动洒水车一样奔涌出来。克劳森——皮肤晒成棕

褐色，一身黑衣有条不紊，没有一根乱发——还在点头，就像那种粘在汽车仪表板上的弹簧小狗。观众们盯着女人看，悄无声息。

“弗兰克另外还留了一样东西给你，是吗？一件你的旧物。”

尽管演播室里的灯光照得空气都炽热了，但女人还是惨白着一张脸。杰里米看到，在大部分观众都看不到的布景一角，制作人竖起一根指头，比划着直升飞机的样子。广告时间快到了。克劳森几乎不着痕迹地朝那个方向看了眼，除了杰里米，似乎没人察觉到。杰里米奇怪为什么观众就从来没有想过，和异灵沟通的现场节目怎么能准确地契合广告时间。

克劳森继续追问。“其他人都不知道的旧物。某种类型的钥匙，对吗？”

女人点点头，继续呜咽。

“你从来没有想过他会留着它，是吗？”

好极了，木已成舟，杰里米想道。又一个忠实信徒诞生了。

“是你们度蜜月的旅馆的钥匙。他保留着它，这样你发现钥匙的时候，就能回忆起你们共同度过的快乐时光。他不希望你想着他时满是痛苦，因为他爱你。”

“哦——”女人号啕。

也许是号啕，也许是呻吟，从杰里米坐的位置无法确定，因为哭声被突发的热烈掌声打断了。片刻之间，话筒拿开，摄像机也被挪远。聚光灯下的时光结束了，来自观众席的女人瘫坐在她的位置上。时间掐得刚刚好，女主持人从长椅上站起来，面对着镜头。

“记住你所看到的都是真实的。这些人在此之前都不认识蒂莫西·克劳森。”她微笑着，“广告之后，我们继续下一个故事。”

广告插播进来，更多掌声响起，杰里米放松地靠向椅背。

杰里米是个知名的深度调查记者，对科学极有兴趣，他可不靠写招魂师为业。大多数时候，他对自己这种有价值的服务公众的职业乐在其中，且深感自豪：记者职业如此之特殊，以至于其权力被写入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杰里米在《科学美国人》开设有专栏，他采访过诺贝尔奖获得者，能用大众语言阐释史蒂芬·霍金和爱因

斯坦的理论。他曾为民请命，昭示民愤，最终促成食品及药物管理局清剿市面上某种有害的抗抑郁药剂。他调查的视角延伸到卡西尼项目和哈勃主镜误差，并且是最先公开谴责犹他大学室温核聚变造假的记者之一。

可惜，听上去名声显赫，他的专栏却进账不多。倒是自由撰稿人的身份给他带来大部分收入。与其他自由撰稿人一样，杰里米也一直积极搜寻报刊编辑感兴趣的故事。他的报道范围已经拓宽到“一切非常之物”，在过去十五年里，他调查过通灵、招魂、蛊术、灵媒。他拆穿过骗局、恶作剧、迷惑人的赝品。他探查过鬼屋，寻访过神秘生物，追溯各种传说的源头。他有追根究底的性格，也有非凡的才能，善于把艰涩的科学概念解释得让普通读者也能看懂，全世界数百家报刊都刊登过他的文章。杰里米擅长用科学研究戳穿西洋镜的花样，他认为这种工作既高尚又重要，即使大众不愿意唱赞歌。通常稿子发表之后，他收到的邮件里都是些尖刻的字眼，像是“白痴”“低能”，以及他个人比较喜欢的“政府走狗”之类。

杰里米已经发现深度调查记者是个吃力不讨好的差事。

杰里米想着这事时皱起眉，他注意到观众们在热烈地交谈，猜测克劳森下一个会选中谁。他又偷看那个金发女郎，她正对着手里的镜子补唇膏。

杰里米早就知道克劳森挑选的人不是节目预订好的，尽管克劳森出场的预告使得人们挤破了头去抢秀场的门票。当然，这意味着观众都是灵魂存在说的信徒。对他们来说，克劳森毫无可疑。除非他能和灵魂对话，不然怎么知道陌生人的隐私？但是，假象终归是假象，克劳森不过和其他称职的障眼法师一样，拥有自己的保留节目。脱口秀开始前，杰里米就识破了他的把戏，而且有照片为证。

赶克劳森下台是杰里米目前的首要任务，克劳森应得此下场，他是最坏的那一类骗子。当然杰里米身上务实的一面也蠢蠢欲动，这事件很难得，要好好利用。毕竟，克劳森位居庞大的名流队伍之

首，而在美国，所有重大报道都围绕着名人。

尽管知道机会渺茫，但杰里米还是产生了幻想，如果克劳森接下来竟选中了自己，会发生些什么。杰里米不抱这样的期待；要知道，被选中的几率就像在圣塔安妮塔赌马中撞到三连胜；即便如此，杰里米知道自己仍能写出一篇精彩的报道，尽管精彩和卓越常常会因为命运一个简单的转折而土崩瓦解。广告结束时，说不清为什么，杰里米隐隐觉得克劳森会盯上他。

然后，似乎上帝也不认同克劳森的所作所为，事情的确就这样发生了。

三个星期后，严冬降临了曼哈顿。一股来自加拿大的寒流来袭，使气温一下子降到零度左右，缕缕水蒸气从下水道口缓缓冒出来，在人行道上凝结成冰。对此并非人人留意。纽约的勤劳市民对诸如天气之类的问题一贯反应冷漠，无论发生什么状况，星期五晚上都是不能虚度的。一星期来大家都在辛苦工作，怎么能浪费这样一个夜晚，何况还有其他庆祝的理由。内特·约翰逊和艾尔文·伯恩斯坦已经狂欢了一个钟头，一起的还有两打朋友和新闻记者——不乏《科学美国人》工作人员——他们以祝贺杰里米的名义聚在此地，大部分人都在准备告退。他们玩得十分尽兴，当然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因为记者们关心的买单问题已经解决，内特接过了账单。

内特是杰里米的经纪人。自由摄影师艾尔文是杰里米最好的朋友，他们齐聚在曼哈顿上西区这个摩登酒吧里，庆贺杰里米上了美国广播公司的《黄金实况转播》节目。之后一周《黄金实况转播》的广告商们纷纷出声——绝大多数广告商要求节目组将杰里米安排在前排正中且确保他的曝光率——同时，采访杰里米的请求从全国各地涌进了内特的办公室。这天午饭时间刚过，《人物》杂志就打来电话，访问安排在下周一早上。

由于时间仓促，来不及找到包间搞这次聚会，不过看起来没人介意。长条的花岗岩吧台，令人迷醉的灯光，所有陈设都充满了雅

皮情调。《科学美国人》的记者们照例穿着带口袋的花呢运动衫，挤在角落中谈论着光子，而其他大部分人像是刚从华尔街或麦迪逊大街下了班，顺道进来歇脚：意大利西服挂在椅背上，爱马仕领带松松垮垮。他们好像什么都不想干，只顾用眼睛捕捉场中的女人，不时炫一下自己的劳力士。在出版和广告业打拼的女士们下班后径直来这里，穿着名家设计的裙子，踩着高得不可思议的高跟鞋，小口啜着马爹利，假装对男人视而不见。杰里米盯着站在吧台那头的——一个红头发高挑女郎，她似乎也向他这边看来。杰里米想女郎也许是把他和电视上的人对上号了，或者她只想找个伴儿。女人显然没多大兴趣，背过身去，却又突然回过头来看向他。这次她的目光逗留得久了些，杰里米举举酒杯。

“嘿，杰里米，瞧瞧，”内特用手肘撞杰里米。“电视上是你！不想看看自己表现得怎么样？”

杰里米的目光从那个红发女子身上转回来。他抬头瞟着屏幕，看见自己坐在黛安娜·索耶对面。感觉很奇怪，他想，恍若身处两个时空。一切都显得不真实。尽管在新闻界混了那么多年，过去三个星期仍然没一事情像是真实的。

电视屏幕上，黛安娜称他为“美国最值得尊敬的科学记者”。显然那篇报道取得了预期的效果，不仅如此，内特还与《黄金实况转播》栏目商讨邀请杰里米开设定期专栏，《早安美国》也可能为此推出特写。尽管多数记者都认为电视报道的重要性比不上其他更严肃的媒介，但无法阻挡他们偷偷将电视栏目奉为主臬，因为只有靠电视才能够赚大钱。庆祝会的空气中弥漫着一层醋意，杰里米像时空旅行者一样不自在。毕竟，杰里米这一层面的记者从未站到过媒体食物链的顶层——在今天以前。

“她刚刚是不是说你值得尊敬？”艾尔文问，“你写过大脚怪兽和亚特兰蒂斯之谜！”

“嘘，”内特的眼睛紧盯着电视。“我得听清楚，这可能对杰里米的事业至关重要。”作为杰里米的经纪人，内特永远会把小事夸大到“可能对杰里米的事业至关重要”，最简单的理由是自由记

者不能保证总有钱进账。内特几年前刚刚做这行，当时杰里米正打算出书，从那时起他们开始合作，一直到现在，原因很简单：他们成了朋友。

“爱谁谁。”艾尔文答道，不理睬内特话里的责备之意。

这时黛安娜和杰里米身后的屏幕上正播放着后者在脱口秀最后几分钟的表演，杰里米假装在哀悼幼年夭折的弟弟，克劳森则声称他正召唤那男孩的灵魂。

“他和我在一起。”人们可以听到克劳森这么说，“他希望你放他走，萨德。”镜头切到杰里米身上，逮住他正扮演的那个痛苦观众的表情，他的脸部肌肉扭曲着。一旁的克劳森点着头，看上去像是满怀同情，又像是便秘，这取决于是从哪个角度去瞧。

“你母亲从来没有变动过他的房间——你和他一起住的房间。她坚持要保持原样，而你也不得不睡在老地方。”克劳森继续说。

“是的。”杰里米直喘气。

“但是你很害怕待在那儿，你很生气，于是拿了他的一件东西，一件非常私人的东西，埋在后院里。”

“是的。”杰里米又挤出一个词，好像感情波动太大，说不出更多的话。

“他的牙架！”

“哦。”杰里米哭了出来，双手捂住脸。

“他爱你，但你必须意识到他现在过得很平静。他不再生你的气了……”

“哦！”杰里米号啕着，脸部肌肉扭曲得更厉害。

酒吧里，内特静静地看完这一幕。艾尔文却大笑着眼举起酒杯。

“应该颁个奥斯卡奖给他！”艾尔文大喊。

“非常感人，对吧？”杰里米咧嘴一笑。

“我是说真的，你们两个，”内特喊道，毫不掩饰他的愤怒，“广告时间再说话。”

“爱谁谁。”艾尔文回答。“爱谁谁”向来是艾尔文的口头

禅。

《黄金实况转播》的录像画面消隐成黑屏，镜头又转向面对面坐着的黛安娜·索耶和杰里米。

“那么蒂莫西·克劳森说的都不对？”黛安娜问。

“都是扯淡，”杰里米说。“你要知道，我根本不叫萨德，我虽然有五个兄弟，但是他们都还活着，而且很健康。”

黛安娜把笔搁在一叠纸上，看起来像要作笔记。“那克劳森为何会这么说？”

“这个嘛，黛安娜……”杰里米侃侃而谈。

酒吧里的艾尔文挑起眉毛，俯身靠向杰里米。“你刚才叫她黛安娜？好像你们是朋友？”

“拜托！”内特发话，这回更光火了。

屏幕上的杰里米继续发言。“克劳森的把戏只不过是把几百年前人们用的那一套换个方式。他善于观察，也很擅长瞎掰，会联络感情，对观众露出的蛛丝马迹也有敏锐的反应。”

“没错，但他说得太具体了。你的事情，还有其他观众的故事。他甚至知道那些名字。这他怎么能办到呢？”

杰里米耸耸肩。“节目开始前他就听到我在谈论马库斯弟弟。我编造了这段故事，然后广而告之。”

“那是怎么传到克劳森耳朵里的呢？”

“大家都知道，像克劳森这样的骗子会耍各种各样的伎俩，像偷设微型麦克风，付钱买些‘听众’在节目开始前溜到休息区。入座前我到处走动，和多位观众聊天，观察是否有人对我的故事表现出特殊的兴趣。我能肯定，有一个人对此特别关注。”

他们身后的录像画面换成一张放大的照片，那是杰里米用藏在手表里的微型照相机偷拍的。照相机是个高科技玩具，杰里米买回后立刻找《科学美国人》报销。他酷爱高科技产品，就像酷爱找机会报销一样。

“我们该关注这些人里的哪一位呢？”黛安娜问。

杰里米指点着。“这个人混在演播室的观众中，装成是从皮若

亚来的。我在和他谈话时拍下这张照片，就在节目快开始前。请把照片放大一点。”

屏幕上的照片被放大了，杰里米指向某处。

“大家看到他翻领上的 USA 别针吗？这不光是装饰品。事实上，这是个微型发射器，可以发送信号到后台的录音设备中。”

黛安娜皱眉，“你怎么会知道呢？”

“原因是，”杰里米一挑眉毛，“碰巧我也有同样的东西。”

话音未落，杰里米就从自己的夹克口袋里拿出一枚看起来一模一样的 USA 别针，末端还连着根长针一样的电线和发射器。

“这种特殊的型号是以色列制造的，”通过逼近那个小仪器的摄像机可以听到杰里米的声音——“非常高端。听说中央情报局也在使用，当然，这种说法未经证实。我只能说它的技术十分先进——这个小话筒可以选取非常嘈杂拥挤的房间里的谈话内容，只需用相匹配的过滤系统就能分离出来。”

黛安娜饶有兴味地把玩那枚别针。“你肯定这的确是话筒，而不只是别针？”

“关于这点，你要知道，我花了一段时间调查克劳森的去。那次节目之后，我又用一星期时间搞来更多照片。”

屏幕上打出另一张照片。虽然有些模糊，但可以看出摄的还是那个戴 USA 别针的男人。

“这张照片是在佛罗里达拍的，就在克劳森办公室门外。你可以看到这家伙正要进去。他叫雷克斯·摩尔，实际上他受雇于克劳森，已经替克劳森工作两年了。”

“哦！”艾尔文大喊一声。节目还在继续，不过已经淹没在那些轰然而起的、嫉妒或是真心祝贺的叫嚣声中。免费的酒精还是发挥了奇妙的作用，节目结束后，杰里米被一片恭喜声包围了。

“你太棒了。”内特说。四十三岁的内特个头不高，头有点秃，他喜欢穿西服，不过腰间总是显得太紧。和大多数经纪人一样，他理所当然的精力旺盛，是绝对的乐观主义者。

“谢谢。”杰里米说着喝下杯里剩余的啤酒。

“这对你的事业大有帮助。”内特意犹未尽，“你转入电视业的时机到了。不用再在那些恶心的杂志稿里挣扎，不用再追查什么UFO的传奇。我早就说过，以你的相貌，天生就该干电视这一行。”

“你说过很多遍了。”杰里米无可奈何地转动眼珠，像在背诵反复演讲过的稿子。

“我是认真的。《黄金实况转播》和《早安美国》的制作人一直打电话来，希望你为他们的节目长期供稿。你要知道，‘这个迟来的科学信息对你而言意味着什么’？是向前迈进一大步，晋升为科学播报员。”

“我是个记者，”杰里米嗤之以鼻，“不是播报员。”

“随你怎么说，”内特边说边做了个类似赶苍蝇的动作，“我说过，你的相貌是为电视而生的。”

“我想内特无疑是正确的，”艾尔文目光闪闪地插话，“否则的话，你怎么会比我更受女士欢迎呢？即使这些女人都没什么个性。”艾尔文和杰里米一起去酒吧猎艳好几年了。

杰里米大笑起来。艾尔文·伯恩斯坦这个名字会让人想起那种英俊的、戴着眼镜的会计师——诸如此类的从业者，穿着富乐绅皮鞋，夹着公事包准时上班——不过艾尔文看起来辜负了这个名字。少年艾尔文曾模仿《意乱情迷》里的艾迪·墨菲，自己做了一件皮衣，吓到了他那富乐绅皮鞋和公事包俱全的父亲大人。不过皮衣和艾尔文的文身正相配。出于彰显自身独特品位的考虑，艾尔文在两只手臂到肩膀处尽显与众不同的趣味。作为一种补充，他的耳朵上也打满耳洞。

“你还打算南下调查那个鬼故事吗？”内特问。杰里米脑海里浮现出车轮辘辘滚动的场景。“我是指你接受《人物》采访后。”

杰里米拨开几缕遮住眼睛的黑发，示意酒保再来一杯啤酒。

“没错，我会这么干。不管有没有《黄金实况转播》，还有很多账单等着我付呢，我想这个鬼故事可以塞进我的专栏里。”

“你会和我保持联络的，对吗？不会秘密进行义举和圣举^①？”内特指的是杰里米给《名利场》写的那篇关于宗教仪式的六千字文章。那次杰里米断了所有对外的联系，长达三个月之久。

“我会的，”杰里米说，“这和那次不一样。我计划在一星期内完事离开。‘墓地神秘之光’，没什么复杂的。”

“嘿，你偶尔也需要个摄影师吧？”艾尔文插嘴。

杰里米看看他。“怎么？你想去？”

“答对了。冬季里南下避寒，由你买单，或许还能遇上个南方美女。听说那里的美女简直能叫你疯狂，但是外表却一本正经。哦，就像去国外度假。”

“你下周不是要为《法律与秩序》拍照吗？”

艾尔文本人看上去奇形怪状，但他的名声绝无瑕疵，而且很多工作都会主动找上门。

“是啊，但周末前就能干完。”艾尔文说，“既然内特说你应该重视电视这行当，那拍些神秘之光的精彩照片也许有用。”

“还不知道有没有光可以拍呢。”

“你做前期工作，然后联络我。我会告诉你我的日程。”

“就算真有什么亮光，也只是个小报道。”杰里米告诫他，“电视台不会感兴趣的。”

“上个月也许不会。”艾尔文说，“不过看过你今晚的表现，他们肯定会感兴趣。大家都清楚电视台是怎么回事——制作人全在追求个人利益，努力挖掘下一桶金。如果《早安美国》突然对你热情起来，那么《今日》紧跟着就会打电话，《日界线》也立刻登门拜访。没一个制片人会甘心落后。这是他们的生存之道。他们最不愿做的就是向主管解释为什么没搭上这班船。相信我——我在电视台工作。我了解这些人。”

“他说得对。”内特插嘴，“你永远也料不准明天发生什么，事先作计划也不错。今晚你确实露了把脸，别拿自己的前途开玩笑

① Righteous and Holy, 语出《新约·马可福音》6:20。

笑。如果真拍到那亮光的照片，就轮到《早安美国》和《黄金实况转播》在你身上下注了。”

杰里米瞟一眼他的经纪人，“你真了？这故事平淡无奇。我决定调查的惟一原因是想在克劳森事件后休息一下。他的事耗费了我四个月的生命。”

“多看看带来的好处吧。”内特说，一掌拍在杰里米的肩头。“这趟旅行可能没什么价值，不过只要有好照片和漂亮的背景设置，天知道电视台会怎么决定？”

杰里米沉默片刻，耸耸肩。“好吧。”他看看艾尔文，“我周二走。你能不能在下周五之前赶到？我会打电话告诉你细节。”

艾尔文将酒一饮而尽。“好。神啊。”他模仿傻子派尔，“我就要踏上满是玉米粉和猪肠的土地。我保证不会花太多钱。”

杰里米大笑，“你从没去过南方？”

“没有。你呢？”

“我去过新奥尔良，还有亚特兰大。”杰里米如实说。“不过那都是些城市，所有的城市看起来都差不多。要调查这故事，我们必须深入真正的南方，北卡罗莱纳州一个叫布恩湾的小镇。你该看看那个镇的网页，上面说四月会开满杜鹃花和山茱萸，还很自豪地贴了张镇上最杰出人物的照片，是个叫诺沃德·杰弗逊的男人。”

“谁？”艾尔文问。

“一个政治家。一九〇七年到一九一六年任职于北卡罗莱纳州参议院。”

“谁当回事啊？”

“就是。”杰里米点头，眼睛却看向吧台另一端，失望地发现那红发女子走了。

“具体地点在哪儿？”

“在荒野之间。我住的地方叫绿叶别墅，据商会说既有乡间风情，又不乏现代气息。不管它了。”

艾尔文直笑，“听起来像去探险。”

“别担心。我肯定你去了后会如鱼得水。”

“你真这么认为？”

杰里米想起皮衣、文身和耳洞。

“哦，当然。”他回答，“他们肯定会张开怀抱欢迎你。”

02

接受《人物》杂志采访后的第二天，星期二，杰里米到达北卡罗莱纳州，时间刚过正午。他离开纽约时，天还灰蒙蒙的，飘着雪，且有越下越大的趋势。而这里，头顶上是一片蔚蓝的天空，冬天似乎离得非常远。

根据他在机场礼品店买的地图，布恩湾位于帕姆利科湾郡，罗利南边约一百英里左右，离他认知中的文明之地——如果以汽车道为象征——相去十万八千里。身旁的风景平淡，稀疏，像做松饼的面糊般缺乏吸引力。几排细瘦、糊满泥巴的松树立在农田间，路上车辆稀少，杰里米加大马力，想尽快摆脱这片乏味之地。

不过，杰里米不得不承认，并非所有感觉都很糟糕。最起码，车跑得还不赖。轮胎微微震动，引擎加速旋转。飞车的感觉能刺激肾上腺素的分泌，尤其对男人而言（杰里米在专栏里写过）。但是，在城市生活里车子是多余的，另外杰里米也负担不起，通常由拥挤的地铁把他从这儿运到那儿，偶尔经不起诱惑的时候，杰里米也会叫计程车。城市里的流动嘈杂，闷热，依靠计程车司机有时候会带来生命危险。不过，作为土生土长的纽约人，杰里米早已把这个地方称为家，把这些统统看成生活中最激动人心的一部分。

杰里米想起他的前妻。玛丽亚会喜欢这样的旅行。刚结婚的那段日子，他们租车上山下海，有时甚至在路上花好几个小时。认识玛丽亚是在一个出版界聚会上，当时她是《ELLE》杂志的公关人

员。杰里米问她愿不愿意赏脸去附近的咖啡店小坐，根本没料到最终她会成为自己惟一的挚爱，直至今日。一开始杰里米还觉得邀请她是个错误，原因很简单，他们毫无共同点。她性格活泼，还很情绪化，不过，杰里米后来在她的公寓门口吻她，于是陷了进去。

杰里米学会欣赏她热烈的性格，和准确无误的直觉判断，她包容他的一切，无论好坏都不予置评。一年后，他们在亲友的祝福下举行教堂婚礼。那年杰里米二十六岁，还不是《科学美国人》的专栏作家，但开始稳步建立自己的声誉。两个人在布鲁克林租了小套间，生活有些捉襟见肘。在杰里米看来，他们缔结的是一段因为年轻而需要努力的天赐良缘。但在玛丽亚眼里，杰里米最终会发现他们的婚姻理论虽然坚实，基础却不稳定。一开始问题还算简单：玛丽亚的工作要求她待在市区里，而杰里米到处走动，追查问题——不管事情发生在什么地方，他时不时得离开几星期。虽然玛丽亚向杰里米保证自己能应付一切，但也认识到这样不行。结婚满两年后，杰里米正准备再次出门，玛丽亚在他身边坐下，双手紧握，棕色的眸子盯住他的眼睛。

“这样不行。”她说话简洁，沉默了半晌。“你从不待在家里，这对我不公平，对我们俩都不公平。”

“你要我辞职？”杰里米问，感觉有恐惧的小泡泡从体内冒出来。

“不，不是辞职。但也许你该找些待在城里的活儿，《时报》或者《邮报》之类。再不然去《每日新闻》。^①”

“不会有下一次了，”杰里米恳求她，“我只去几天。”

“六个月前你就这么说，”她回答，“可从没兑现过。”

现在回想起来，杰里米知道该把那次看作是一种警告，不过当时他正铆足劲要写关于洛斯阿拉莫斯国家实验室的报道。后来杰里米说再见并亲吻她，她的笑容很虚弱，他坐上飞机后才开始思考她的表情，不过回来时她看上去已经复原了。那个周末他们整晚缠

① 《纽约时报》、《纽约邮报》、《纽约每日新闻》的简称。

绵，玛丽亚说想要个孩子，杰里米虽然觉得气氛有些异样，但对这个提议还是很兴奋，他认为自己得到了原谅。然而罩在他们小窝上的保护壳还是出现了裂缝，杰里米每次离开都在不知不觉地加速它的破裂。一年后，杰里米去拜访纽约东北部的一位医生，之后一个月内这层壳终于彻底破碎。这次拜访带给夫妻俩都没预见到的未来，它不仅是旅行那么简单，连杰里米也知道这是他们关系终结的前奏。

“我无法再留下来，”玛丽亚最后对杰里米说，“我还想爱你，而内心的一部分也会永远爱你，但是我办不到。”

不必再多说什么了。离婚后的杰里米一个人静静地自叹自怜时，偶尔也会怀疑她是否真的爱过自己。他认为事情本来可以处理得很好。但最后他还是恍然大悟她为什么会走，也不再埋怨她。他时不时和玛丽亚通电话，尽管还是没办法说服自己参加三年后她和查帕克一位律师的婚礼。

离婚已经是七年前的事了，老实说，这是杰里米生命中惟一真正让他悲伤的经历。他知道很少有人能这么说。杰里米从没受过严重的身心创伤，他的社会活动丰富多彩，即使在孩提时也没遭受很多小孩都会有的心理伤害。他的兄弟们和各自的妻子，他的父母，甚至祖父母和外祖父母——他们四个都已年过九十——身体健康，住得都很近：每个月有一两个周末，这个越来越庞大的家族在父母家聚会，在昆斯的老房子里，杰里米就在那儿长大的，他有十七个侄子侄女。不过，有时候杰里米还是会觉得不自在，在这样一个人人成双成对的家庭里，兄弟们都很尊重他这个单身汉，不追问他离婚的原因。

杰里米已经熬过来了。不管怎么说伤口也好了一大半。偶尔这样的旅行还会让他感到曾经的刺痛，不过这种时候越来越少，而离婚也没让杰里米对女人产生普遍的厌恶感。

几年前杰里米追踪过一项研究：对美丽的感知是源于文化风俗的规约还是天生的。研究者要求几位漂亮的和长相稍逊的女士怀抱婴儿，然后比较女士们和婴儿之间视线接触时间的长短。研究结果